

证券代码：838043

证券简称：中昊环保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转让被实行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年5月6日

实施风险警示后的证券简称为：ST 中昊；股票代码：838043

一、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证券简称：证券简称由“中昊环保”变更为“ST 中昊”

2、股票代码仍为：“838043”

3、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9年5月6日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及投资风险提示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8043；证券简称：中昊环保）于2019年4月29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9）第460119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2.8条第（一）项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股票转让实施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

严格、谨慎的原则，对 2018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1）公司内部采取管理人员进行优选缩减，适当调整人员薪酬，改变考核方法等管理方式以减少人工成本。在人员减少的同时，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的发展；

（2）拟对公司股权结构进行梳理，引入新的战略合作伙伴，同时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企业融资的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流动性；

（3）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对未来现金流的测算，积极与存在纠纷的对方沟通达成和解，通过分期支付等方式逐步归还款项，以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4）在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在巩固传统市场的同时，根据市场情况，公司将加强研发新产品业务，提供新的业务增长点，以实现公司毛利率提高和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四、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金明一

（二）联系地址：郎溪县经济开发区钟梅路 158 号

（三）咨询电话：0563-7371006

（四）电子邮箱：864066772@qq.com

特此公告。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30 日